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碳中和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Carbon Neutral Development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72)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茲提述中國碳中和發展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之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有關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黃竹坑道21號環匯廣場33樓3302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茲補充通告，股東週年大會將按原計劃召開，除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外，亦將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普通決議案：

普通事項

13. 「重選李群博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代表董事會
中國碳中和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丹娜
謹啟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四日

附註：

- (1)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四日的補充通函(「補充通函」)已隨附包括普通決議案第13項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有關填妥及遞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之安排，請參閱補充通函第3至5頁「董事會函件」一節下「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一段。

- (2) 有關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的其他普通決議案、暫停辦理本公司股東登記手續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資格及其他相關事項的詳情，請參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丹娜女士、陳歆璋先生、崔定軍博士、邱靈先生及陳蕾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林寶歡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毅可博士、王安元先生及李群博士。